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情况的核查意见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锐捷网络”、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锐捷网络 2023 年度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，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证券与衍生品投资审议批准情况

2023 年 7 月 14 日，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，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外汇市场风险的能力，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，增强财务稳健性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、控股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及子公司”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。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公司及子公司在任一交易日持有的外汇衍生品合约价值最高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（或等值外币）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（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、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、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）不超过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的 10%。在本次授权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，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的合约价值（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）不得超过本次审议通过的额度。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即期交易、远期交易、掉期交易、期权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；主要外币为美元、日元等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业务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023 年度，公司不存在证券投资交易业务。

二、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的总体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衍生品投资类型	初始投资金额	期初金额	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	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	报告期内购入金额	报告期内售出金额	期末金额	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
远期外汇合约	-	-	-175.45	-	11,004.35	10,828.90	-	0.00%
合计	-	-	-175.45	-	11,004.35	10,828.90	-	0.00%
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	报告期公司远期外汇合约实际损失 175.45 万元。 由于国际政治、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，各国货币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在增强，而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幅度时，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。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，公司开展了与日常经营联系密切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，虽然套期交易出现亏损，公司在报告期内总体有效缓冲了汇率走势变化的不利影响。							

三、内控制度执行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严格遵守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对外汇衍生品投资进行决策、实施及风险管理，未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。

公司已制定《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》，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、审批权限、管理和操作流程、风险管理、信息隔离、信息披露等进行了明确规定，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《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》的规定进行操作，保证制度有效执行，控制业务风险，未出现重大业务风险。

四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

公司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不存在违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。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情况的核查意见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卢丽俊

王 彬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3 月 28 日